

上海市浦东新区外高桥船厂 PDP0-0203 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 2 街坊实施深化 草案公示

为保障公众参与城乡规划的权利，更好地维护公众利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《上海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的要求，对《上海市浦东新区外高桥船厂 PDP0-0203 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 2 街坊实施深化》草案予以公示。

规划名称：《上海市浦东新区外高桥船厂 PDP0-0203 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 2 街坊实施深化》。

草案公示时间：2025 年 4 月 8 日至 2025 年 4 月 17 日。

如对规划草案有反馈意见，请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前将书面意见邮寄至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委员会保税区管理局（信封上请注明“《上海市浦东新区外高桥船厂 PDP0-0203 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 2 街坊实施深化》草案公示反馈意见”）。

公示意见邮寄地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基隆路 9 号。

邮政编码：200131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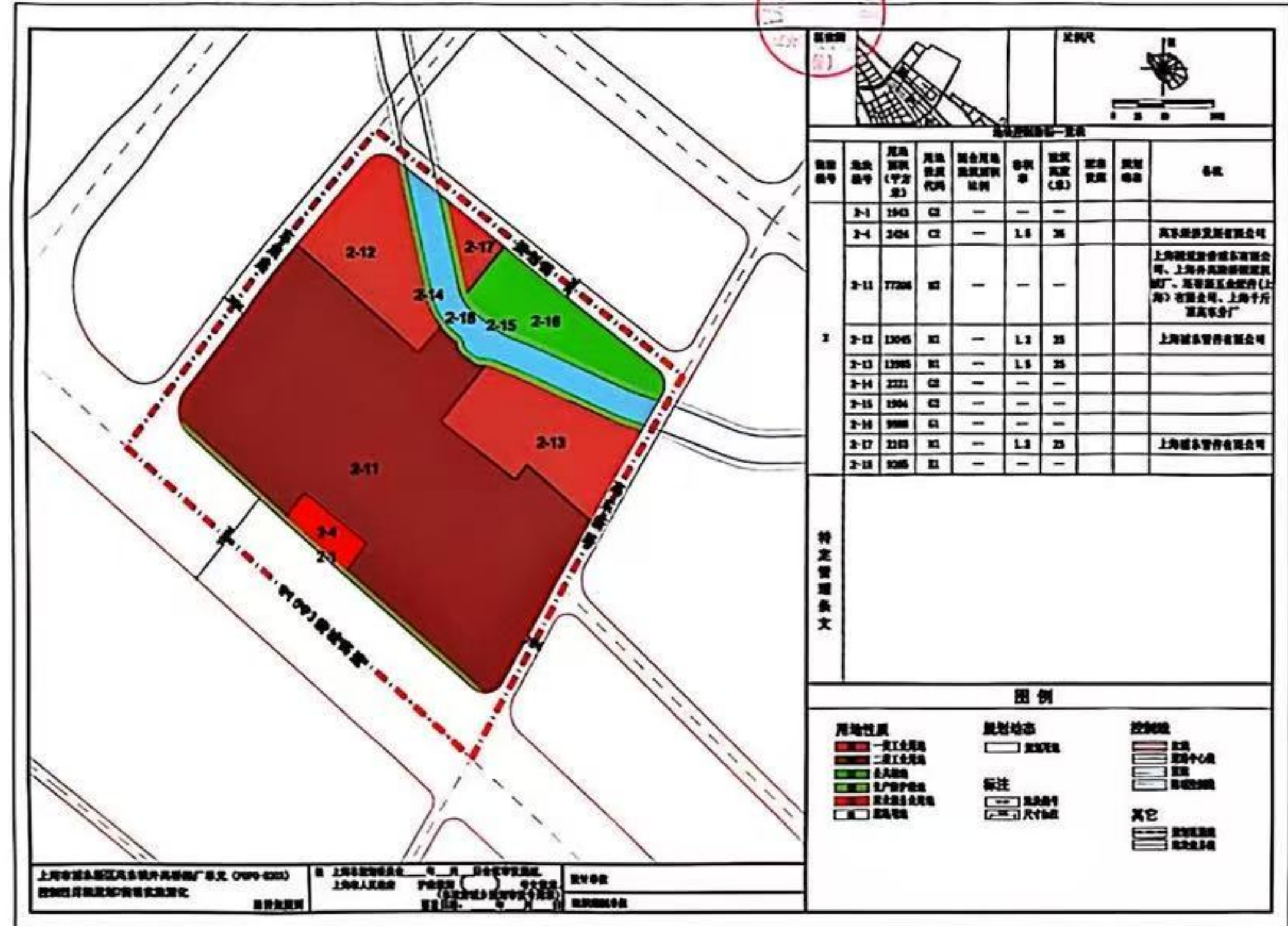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规划范围

本次实施深化范围东至高东新路，南至 G1503 上海绕城高速，西至东集路，北至规划路，总面积约 16.76 公顷（计至道路中心线）。

二、规划内容

开发强度：将原控规 2-13 地块的容积率从 1.5 提高至 2.0。

原控规图则



调整后图则

